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8)

須予披露交易

**(1) 有關 Probio Cayman 建議融資的具約束力合約細則及
有關 A 輪融資的視作出售 Probio Cayman 股權**

(2) 購買股份及有關購買事項的視作出售傳奇生物股權

及

(3) 恢復買賣

Probio Cayman 建議融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本公司與該投資者就 Probio Cayman (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建議 A 輪融資訂立具約束力的合約細則，據此，本公司將於 Probio 完成前透過其附屬公司 Probio BVI 認購金額為 70 百萬美元可轉換為 Probio 股份的可換股債券。

該投資者將認購 A 輪融資總投資額(即 150 百萬美元)的 Probio Cayman A 類優先股。

本公司將向該投資者發行Probio認股權證，可於(i)Probio完成起計24個月內，或(ii)適用法律或法規或首次公開發售中任何證券交易所或監管機構的任何規則規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或如未規定該日期，則為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以較早者為準)前行使，以按等於初始購買價1.32倍的每股價格(最多合共125百萬美元)購買Probio認股權證股份。

購買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紐約時間)(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傳奇生物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傳奇生物同意：(i)發行及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合共20,809,850股傳奇股份，總代價為300.0百萬美元；及(ii)向買方發行傳奇認股權證，可向傳奇生物認購及購買最多合共10,000,000股傳奇股份，總行使價為200.0百萬美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Probio Cayman由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Probio BVI間接全資擁有。Probio完成後，Probio BVI於Probio Cayman的股權將攤薄至82.95%(假設可換股債券未轉換為Probio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合約細則項下擬進行的A輪融資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Probio Cayman的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傳奇生物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傳奇完成後，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將攤薄至58.3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購買事項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如一連串交易均於12個月期間內完成或存在其他關聯，則聯交所會將該等交易合併作為一項交易處理。由於合併交易均涉及本公司在傳奇生物的股權百分比下降且構成本公司的視作出售，因此合併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

由於合併交易產生的視作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故合併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短暫停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Probio Cayman建議融資

本公告由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本公司與該投資者就Probio Cayman(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可能A輪融資訂立具約束力的合約細則。A輪融資的條款及條件尚待本公司與該投資者進一步磋商。

合約細則的主要條款

1. 日期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

2. 訂約方：

本公司及該投資者(統稱「訂約方」)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該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投資管理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3. 可換股債券

於Probio完成前，本公司將透過其附屬公司Probio BVI認購金額為70百萬美元、可轉換為Probio股份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i)Probio完成起計24個月內，或(ii)適用法律或法規或首次公開發售中任何證券交易所或監管機構的任何規則規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或如未規定該日期，則為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以較早者為準）前任何時間，可換股債券可由持有人選擇轉換為Probio股份，數目等於(i)70百萬美元，除以(ii)等於初始購買價1.32倍的每股Probio股份價格的商數。

4. A輪融資

Probio Cayman已同意發行而該投資者已同意認購A輪融資總投資額（即150百萬美元）的Probio Cayman A類優先股（為Probio Cayman具有最優先權利、優先權及特權的股份）。

5. 估值

每股Probio Cayman A類優先股的價格（「初始購買價」）為按Probio Cayman投資前估值730百萬美元（不包括緊隨Probio完成後將採納的任何僱員激勵計劃）釐定的價格。

6. Probio認股權證

本公司將向該投資者發行Probio認股權證，可於(i)Probio完成起計24個月內，或(ii)首次公開發售中適用法律或法規或任何證券交易所或監管機構的任何規則中規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或如未規定該日期，則為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以較早者為準）前任何時間行使，以按等於初始購買價1.32倍的每股價格（最多合共125百萬美元）購買Probio認股權證股份。

7. A類優先權

A類優先股持有人擁有若干權利，包括優先於Probio Cayman其他類別股份的股息、清算優先權、轉換為Probio股份的權利、贖回權、猶如已轉換的投票權，以及其他慣常反攤薄權、優先權、優先購買權或共同出售權、登記權及知情權。該等權利的詳細條款載列於訂約方之間的確定交易協議。

8. 權利終止

投資者於本合約細則下的權利(登記權除外)將於(i)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及(ii)視作清盤事件(如合併、處置Probio Cayman的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或許可其重大知識產權)完成(以較早者為準)時自動終止。

9. 約束力

合約細則將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擬由訂約方將簽署及交付的確定交易協議取代。

購買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紐約時間)(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傳奇生物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傳奇生物同意：(i)發行及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合共20,809,850股傳奇股份(「已購買股份」)，總代價為300.0百萬美元；及(ii)向買方發行可向傳奇生物認購及購買最多合共10,000,000股傳奇股份(「傳奇認股權證股份」)的認股權證(「傳奇認股權證」)，總行使價為200.0百萬美元。

購買協議

日期：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紐約時間)(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

訂約方：

- (1) 傳奇生物，作為發行人；及
- (2) LGN Holdings Limited，作為「買方」。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投資管理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代價

根據認購協議，已購買股份的總購買價約300.0百萬美元，傳奇認股權證股份的總行使價為200.0百萬美元。

傳奇生物已同意：(i)向買方發行及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已購買股份，購買價為每股已購買股份14.41625美元(「已購買股份購買價」)，及(ii)向買方發行傳奇認股權證，可向傳奇生物認購及購買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傳奇認股權證股份(連同已購買股份統稱「已購買證券」)，行使價為每股傳奇認股權證股份20.00美元(「傳奇認股權證股份行使價」)。

每股已購買股份的已購買股份購買價14.41625美元及每股傳奇認股權證股份的傳奇認股權證股份行使價20.00美元，乃由買方與傳奇生物鑒於傳奇生物美國存託股份的市場價格而磋商釐定。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傳奇生物美國存託股份於納斯達克最後報告的出售價為31.02美元(相當於約240.96港元)。

傳奇完成

購買事項的傳奇完成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先決條件(因其性質而將於傳奇完成時達成的先決條件除外，但受限於相關先決條件的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達成或獲豁免後第五(5)個營業日或傳奇生物與買方可能共同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透過交換文件及簽名而遠程進行。已購買股份購買價須於傳奇完成時透過將即時可用資金電匯至傳奇生物指定的銀行賬戶而支付。

傳奇完成須待(其中包括)以下先決條件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方可作實：

- (i) 截至傳奇完成時，傳奇生物及買方的陳述及保證在各重大方面均保持真實和準確；
- (ii) 傳奇生物及買方已履行、達成及遵守認購協議規定彼等於傳奇完成時或之前須履行、達成及遵守的契諾及協定；及
- (iii) 截至傳奇完成時，美國證監會或納斯達克未暫停或威脅暫停美國存託股份買賣。

於傳奇完成時，將發生以下事項：

- (i) 買方將(其中包括)開始支付已購買股份購買價及交付經正式簽署的傳奇認股權證副本；及
- (ii) 傳奇生物將向買方交付經傳奇生物正式簽署的代表適用已購買股份的股票及傳奇認股權證副本。

傳奇完成及悉數行使傳奇認股權證後傳奇生物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傳奇股份	美國 存託股份 ⁽¹⁾	緊隨傳奇 完成後 股權比例	緊隨傳奇 完成後股權 比例(按全 面攤薄 基準) ⁽²⁾	緊隨悉數 行使傳奇 認股權證後 股權比例	緊隨悉數 行使傳奇 認股權證後 股權比例 (按全面 攤薄基準) ⁽²⁾
本公司	169,997,556	84,998,778	58.31%	54.30%	56.38%	52.62%
LGN Holdings Limited	20,809,509	10,404,925	7.14%	6.65%	10.22%	9.54%
其他股東	100,732,038	50,366,019	34.55%	32.18%	33.41%	31.18%
傳奇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 ⁽³⁾	21,504,101	10,752,050	—	6.87%	—	6.66%
總計	291,539,444	145,769,722	100%	100%	100%	100%

附註：

- (1) 每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兩股傳奇股份。
- (2) 股權比例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假設所有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股份已配發及發行)。
- (3) 傳奇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傳奇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包括(i)傳奇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納及批准的傳奇生物購股權計劃，據此，最多20,000,000股普通股可於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ii)傳奇生物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採納的傳奇生物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最多11,000,000股傳奇股份可於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發行。根據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已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之行使與將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受限於相關計劃文件所指明的歸屬期。

傳奇認股權證

行使傳奇認股權證

根據認購協議及傳奇認股權證，買方有權按傳奇認股權證股份行使價購買最多10,000,000股傳奇股份。傳奇認股權證可於傳奇完成日期後及傳奇完成日期兩週年前全部或部分行使。傳奇認股權證可由買方透過(i)向傳奇生物提交行使通知，連同交回傳奇認股權證；及(ii)透過電匯或獲傳奇生物接受並以傳奇生物指示者為抬頭人的認證銀行本票或其他支票，向傳奇生物支付等於(x)傳奇認股權證股份行使價乘以(y)購買的傳奇股份數目的款項，選擇全部或部分行使。

一般資料

有關投資者的資料

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高瓴資本成立於二零零五年，是一家由投資專業人士和營運行政人員組成的環球企業，專注於建立和投資於實現可持續增長的高品質商業特許經營機構。其獨立的專有研究和行業專長，結合世界一流的運營和管理能力，是高瓴資本投資方式的關鍵。高瓴資本與卓越的企業家和管理團隊合作創造價值，尤其重視於創新和技術轉型。高瓴資本於不同股權投資階段投資於醫療保健、消費、TMT、先進製造業、金融和商業服務行業的企業。高瓴資本及其集團成員代表全球機構客戶管理資產。

有關Probio集團的資料

Probio Cayman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Probio集團提供抗體藥物發現、臨床前抗體藥物開發、抗體藥物臨床開發、臨床前質粒及病毒開發以及質粒及病毒臨床開發等五大類綜合服務。該等服務及相關產品助力生物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從藥物發現的伊始階段到臨床前乃至臨床開發階段，加速在綜合平台開發治療性抗體，以及基因或細胞治療產品的質粒及病毒載體。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最初於二零零二年在美國新澤西州成立，已發展為一家備受認可的生命科學研究與應用服務及產品供應商，將其自有技術應用於從基礎生命科學研究到轉化生物醫學發展、工業合成產品及細胞治療解決方案的多個領域。

有關買方的資料

LGN Holdings Limited

LGN Holdings Limited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唯一投資管理人為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高瓴資本成立於二零零五年，是一家由投資專業人士和營運行政人員組成的環球企業，專注於建立和投資於實現可持續增長的高品質商業特許經營機構。其獨立的專有研究和行業專長，結合世界一流的運營和管理能力，是高瓴資本投資方式的關鍵。高瓴資本與卓越的企業家和管理團隊合作創造價值，尤其重視於創新和技術轉型。高瓴資本於不同股權投資階段投資於醫療保健、消費、TMT、先進製造業、金融和商業服務行業的企業。高瓴資本及其集團成員代表全球機構客戶管理資產。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A輪融資的所得款項擬用於滿足Probio Cayman主要業務經營中的一般營運資金需要。本公司相信，A輪融資將提供額外的資金來源，以用作Probio Cayman發展現有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細則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相信，購買事項將對本公司及傳奇生物均有利，原因為傳奇生物籌集額外資金以為其潛在未來增長及擴張機會以及其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將有利於作為傳奇生物的主要股東的本公司。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購買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傳奇生物及Probio Cayman的財務資料

有關傳奇生物的資料

傳奇生物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傳奇生物主要從事開發抗原受體T細胞療法。於本公告日期，其由本公司按全面攤薄基準直接持有58.31% (未計及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下文載列有關傳奇生物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若干財務資料(如20表格所披露)：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千美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入	57,264	75,676
除稅前虧損	130,370	307,62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132,972	303,4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傳奇生物的經審核負債總額約為440.8百萬美元。

各股東務請注意，上述數字乃摘錄自傳奇生物公開提交的20表格，當中所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

有關Probio Cayman的資料

並無Probio Cayman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obio Cayman及其附屬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零。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Probio Cayman擬將A輪融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營運資金，主要用於擴大生產設施、加強研發平台以及一般企業開支。

傳奇生物擬將購買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營運資金，主要用於研發及商業化其管線項目及擴大生產設施、加強研發平台以及一般企業開支。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的財務影響

緊接A輪完成前，Probio Cayman由Probio BVI擁有100%。A輪完成後，Probio Cayman由Probio BVI持有82.95%（假設可換股債券未轉換為Probio股份）。Probio Cayman將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Probio Cayman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繼續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於A輪融資及A輪視作出售事項的影響將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傳奇生物的控制權，A輪融資導致的A輪視作出售事項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而不會導致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緊接購買事項完成前，傳奇生物由本公司按全面攤薄基準（不計及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擁有64.31%。於購買事項完成後，傳奇生物由本公司持有58.31%。傳奇生物將按全面攤薄基準繼續為本公司的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不計及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傳奇生物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繼續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由於購買事項及購買事項視作出售事項的影響將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傳奇生物的控制權，因購買事項產生的購買事項視作出售事項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而不會導致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上市規則之涵義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各自將導致本公司分別於Probio Cayman及傳奇生物的股權百分比減少，並構成上市規則第14.29條項下本公司的視作出售。

於本公告日期，傳奇生物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傳奇完成後，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將攤薄至58.3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購買事項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Probio Cayman由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Probio BVI間接全資擁有。Probio完成後，Probio BVI於Probio Cayman的股權將攤薄至82.95%（假設可換股債券未轉換為Probio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合約細則項下擬進行的A輪融資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Probio Cayman的股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如一連串交易均於12個月期間內完成或存在其他關聯，則聯交所會將該等交易合併作為一項交易處理。由於合併交易均涉及本公司在傳奇生物的股權百分比下降且構成本公司的視作出售，因此合併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

由於合併交易產生的視作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故合併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概無董事於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並已確認，交易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短暫停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合併交易」 指 以下各項的統稱：(i)根據傳奇生物分拆及於納斯達克獨立上市，視作出售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詳情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七日的公告及通函)；(ii)根據A輪融資視作出售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及(iii)根據購買事項視作出售本公司於傳奇生物的股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DMO」 指 受託開發及生產組織；

「本公司」	指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8)，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可換股債券」	指	按照合約細則可轉換為Probio股份的可換股債券；
「視作清盤事件」	指	包括(i)Probio Cayman與任何其他人士整合或合併入任何其他人士，其中該整合或合併前Probio Cayman股東在緊隨該整合及合併後擁有Probio Cayman總投票權不到百分之五十(50%)；(ii)出售、租賃、轉讓、獨家許可或其他處置Probio Cayman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或(iii) Probio Cayman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全部重大知識產權獨家及不可撤回許可予任何第三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股份」	指	合共31,000,000股傳奇股份，乃為以下各項保留：(i)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納及批准的傳奇生物購股權計劃，據此，最多20,000,000股傳奇生物可於其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ii)傳奇生物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及批准的傳奇生物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最多11,000,000股傳奇股份可於其項下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獲歸屬時發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獨立第三方；

「該投資者」	指	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或其一家或多家聯屬公司；
「傳奇生物」	指	傳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A輪融資及購買事項前由本公司擁有64.31% (按全面攤薄基準) (不計及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傳奇生物集團」	指	傳奇生物其附屬公司；
「傳奇完成」	指	購買事項完成；
「傳奇股份」	指	傳奇生物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納斯達克」	指	Nasdaq Stock Market LLC；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Probio BVI」	指	Probio Technology I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Probio Cayman」	指	Probio Technology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由Probio BVI擁有100%，於A輪融資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robio完成」	指	A輪融資完成；
「Probio集團」	指	Probio Cayman其附屬公司
「Probio股份」	指	Probio Cayman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Probio認股權證」	指	購買Probio股份的認股權證；
「Probio認股權證股份」	指	根據認股權證可發行的Probio股份；及

「購買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向傳奇生物購買20,809,850股傳奇股份及認購及購買最多10,000,000股傳奇股份的認股權證；
「購買事項完成」	指	購買事項完成；
「購買視作出售事項」	指	就購買事項而視作出售傳奇生物的股權；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指	Probio Cayman於聯交所、納斯達克、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經投資者批准的其他國際認可證券交易所的確定承諾包銷公開發售中首次公開發售Probio股份(或代表Probio股份的本公司證券)，每股Probio股份的發售價至少為初始購買價的兩倍。
「美國證監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A輪完成」	指	A輪融資完成；
「A輪視作出售事項」	指	就A輪融資而視作出售Probio Cayman的股權；
「A輪融資」	指	可能根據合約細則為Probio Cayman融資；
「A類優先股」	指	A類優先股，為Probio Cayman具有最優先權利、優先權及特權的股份。A類優先股附帶的所有特殊權利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後終止；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傳奇生物及買方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紐約時間)(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前，香港時間)訂立的認購協議(經不時修訂)；

「合約細則」	指 本公司與該投資者就A輪融資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的具約束力合約細則；
「交易協議」	指 合約細則、認購協議及傳奇認股權證；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孟建革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孟建革先生、王燁女士及朱力博士；非執行董事為王魯泉博士、潘躍新先生及王佳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宏新先生、戴祖勉先生、潘九安先生及王學海博士。

* 僅供識別